附件4：

申报材料制作要求

一、保护单位纸质申报书，一式四份。证明材料一式一份。所有材料均需提供电子版一份，以U盘形式上交。

二、申报时需提供反映项目现状的数码照片10张，图片不得小于600万像素，图片大小要求10M以内，并标明拍摄者、拍摄对象。视频建议不超过500MB，播放时长3-15分钟，格式为MPG,MPEG,WMV,MP4,MOV等常用格式。

三、申报书的有关填报内容，均需提供相应的照片、证书复印件、书籍、书面材料或复印件、视听资料等证明材料（保护单位需提供独立法人证明材料）。